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14-007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月25日上午 10:00
- 会议召开地点:连云港市海宁工贸园公司会议室
-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根据公司于2014年1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现将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召集人: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召开日期:2014年1月25日(周六) 上午 10:00
- 3、股权登记日:2014年1月17日。
- 4、召开地点:连云港市海宁工贸园公司会议室
-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月17日下午3时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保荐机构、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此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

2、《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与实施主体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 2014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4 年 1 月 22 日 (9:00—11:00、14:00—16:00)。

(三) 登记地点: 连云港市海宁工贸园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518-85959992

联系传真: 0518-85807993

联系地址: 连云港市海宁工贸园公司会议室 邮编: 222243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九日

委 托 书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进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与实施主体的议案》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 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